

ICS 35.020

CCS L00

# 团 体 标 准

T/ISC 0030—2023

---

## 高价值专利评价方法

## High-value patent evaluation method

(发布稿)

2023 - 06 - 12 发布

2023 - 07 - 12 实施

中国 互 联 网 协 会

发 布



## 目 次

目 次	I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3.1 第三方 third party	1
3.2 信息通信领域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field	1
4 目的和原则	1
4.1 目的	1
4.2 原则	1
5 高价值专利通用型评价指标体系	2
5.1 概述	2
5.2 文本撰写质量	2
5.3 权利稳定性	2
5.4 可维权性	2
5.5 技术重要性	3
5.6 运营成果价值	3
5.7 市场应用价值	3
5.8 专利有效期	3
5.9 专利同族状况	3
6 高价值专利运营型评价指标体系	3
6.1 概述	3
6.2 文本撰写质量	4
6.3 权利稳定性	4
6.4 可维权性	4
6.5 法律风险	4
6.6 技术重要性	4
6.7 运营权属瑕疵	5
6.8 运营价值	5
6.9 市场应用价值	5
6.10 专利有效期	5
6.11 专利同族状况	5
附 录 A (资料性) 高价值专利通用型评价模板	7
附 录 B (资料性) 高价值专利运营型评价模板	12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互联网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抖音视界有限公司，快手科技有限公司，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博泰车联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何琳琳，李美欣，王崇萍，陶春宁，张雷，贾晓辉，陈玲珑，王鹏，司伟，周伯慧，潘佳丽，李熙，黄永杰，陈宣良，酆雨忆，徐丹，张俊霞，梁钢，邢鹏，韩响，孙延源，王会卿，陈泳

# 高价值专利评价方法

## 1 范围

本文件描述了信息通信领域高价值专利的评价方法,包括通用型评价指标体系和运营型评价指标体系。

本文件适用于评价个人/单位已经获得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授予专利权的专利。个人/单位可依据本文件自行进行评价,也可以由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第三方进行评价。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1374-2008 知识产权文献与信息 基本词汇

## 3 术语和定义

GB/T 21374—2008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第三方 third party

独立于个人/单位的具有高价值专利评价资格和评价能力的组织机构或专家团队。

### 3.2

#### 信息通信领域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field

提供通信网络和信息服务的技术领域。

注:具体包括:电子与信息科学、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互联网技术、自动化和传感技术)、通信工程、软件理论与方法、信息系统及应用、通信运营、信息管理、网络与资源建设、行业信息化、信息传播、信息化教育、电子政务及商务(含物联网)、信息技术应用、信息经济(产业)发展、信息社会建设等领域。

## 4 目的和原则

### 4.1 目的

本文件旨在建立高价值专利的评价准则,包括评价指标与评价依据,并利用该准则对授权专利进行价值评价并分级。

### 4.2 原则

建立高价值专利评价准则的原则包括适用性、可操作性、全面性、规范性、系统性和客观性。

其中,适用性是指准则在特定条件下能够适合于规定的用途。可操作性是指准则有具体的实施可能,在现实中要能够付诸实践。全面性是指准则泛盖的维度和指标要全面,能够综合反映评价对象的实际情况。规范性是指准则的编写符合相关要求,制定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系统性是指准则是一个层次分明的整体,不同维度的指标处于不同层级,形成一定的逻辑关系。客观性是指准则的应用要尊重客观事实和规律,不体现主观意愿和偏见。

## 5 高价值专利通用型评价指标体系

### 5.1 概述

高价值专利通用型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的对象是个人/单位已经获得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授予专利权的专利。适用于企业内部专利分级分类动态管理、科技能力与科技成果水平证明等通用场景。

评价考虑法律、技术、市场等维度,具体包括文本撰写质量、权利稳定性、可维权性、技术重要性、运营成果价值、市场应用价值、专利有效期、专利同族状况等指标。

高价值专利通用型评价指标体系参见附录A。

### 5.2 文本撰写质量

对于授权专利文本的撰写质量进行评价。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由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专利审查员、专利代理人、企业内部专利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能力的专利评价人员完成。

**评价依据:**

- a) 发明/实用新型的专利文件完整性;
- b) 权利要求类型、权利要求撰写结构和保护范围是否恰当;
- c) 权利要求是否存在其他形式问题;
- d) 说明书是否存在技术问题和/或技术效果描述不清楚、技术方案撰写不清楚、实施例扩展不充分等问题。

### 5.3 权利稳定性

依据《专利法》和《专利审查指南》,关于专利的权利要求、特别是独立权利要求新颖性和/或创造性和/或实用性进行评价,对权利要求、说明书是否存在其他实质性缺陷进行评价。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由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专利审查员、专利代理人、企业内部专利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能力的专利评价人员完成。

**评价依据:**

- a) 技术方案是否具备新颖性;
- b) 技术方案是否具备创造性;
- c) 技术方案是否具备实用性;
- d) 权利要求是否存在不清楚、不支持、缺乏必要技术特征等实质性问题;
- e) 说明书是否存在公开不充分的问题。

### 5.4 可维权性

根据专利权利要求的内容,判断若出现侵权产品,是否容易采集到相关证据维护专利权益。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知识产权法律相关工作经验。

**评价依据:**

- a) 与本专利技术类似技术的公开程度;

b) 获取侵权相关证据的难度。

## 5.5 技术重要性

针对专利自身的技术问题和技术效果，判断专利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对该领域技术发展的促进作用。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信息通信产业与技术相关工作经验。

### 评价依据：

- a) 本专利技术在该技术领域的促进作用；
- b) 本专利技术对该领域技术的促进程度。

## 5.6 运营成果价值

根据是否开展过有关本专利的自行实施、许可、转让、出资、融资、保险等运营工作，并根据相关工作产生的收益，判断运营成效及价值。

为保证该指标的客观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信息通信领域专利运营或相近工作经验。

### 评价依据：

- a) 有关本专利的自行实施、许可、转让、出资、融资、保险等运营情况；
- b) 上述运营情况带来的经济收益。

## 5.7 市场应用价值

根据专利是否已转化或具有转化前景，已转化专利相关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市场范围等情况，判断专利的市场应用价值。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信息通信产业、技术及产品相关工作经验。

### 评价依据：

- a) 专利是否已转化或具有转化前景；
- b) 已转化专利相关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市场范围。

## 5.8 专利有效期

专利剩余的保护期限。

### 评价依据：

本专利有效期届满前的剩余期限。

## 5.9 专利同族状况

判断是否在国外申请了专利或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判断专利在其他国家、地区申请和布局的时间和数量的必要性和适当性。

### 评价依据：

- a) 本专利同族专利的数量；
- b) 本专利同族专利的分布地区。

# 6 高价值专利运营型评价指标体系

## 6.1 概述

高价值专利运营型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的对象是个人/单位已经获得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授予专利权、并可能应用于自行实施、许可、转让、出资、融资、质押、保险等运营操作的专利。

评价考虑法律、技术、市场等维度，具体包括文本撰写质量、权利稳定性、可维权性、法律风险、技术重要性、运营权属瑕疵、运营有效性、市场应用价值、专利有效期、专利同族状况等指标。

高价值专利运营型评价指标体系参见附录B。

## 6.2 文本撰写质量

对于授权专利文本的撰写质量进行评价。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由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专利审查员、专利代理人、企业内部专利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能力的专利评价人员完成。

### 评价依据：

- a) 发明/实用新型的专利文件完整性；
- b) 权利要求类型、权利要求撰写结构和保护范围是否恰当；
- c) 权利要求是否存在其他形式问题；
- d) 说明书是否存在技术问题和/或技术效果描述不清楚、技术方案撰写不清楚、实施例扩展不充分等问题。

## 6.3 权利稳定性

依据《专利法》和《专利审查指南》，关于专利的权利要求、特别是独立权利要求新颖性和/或创造性和/或实用性进行评价，对权利要求、说明书是否存在其他实质性缺陷进行评价。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由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专利审查员、专利代理人、企业内部专利管理人员或同等能力的专利评价人员完成。

### 评价依据：

- a) 技术方案是否具备新颖性；
- b) 技术方案是否具备创造性；
- c) 技术方案是否具备实用性；
- d) 是否存在不清楚、不支持、缺乏必要技术特征等实质性问题；
- e) 说明书是否存在公开不充分的问题。

## 6.4 可维权性

根据专利权利要求的内容，判断若出现侵权产品，是否容易采集到相关证据维护专利权益。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知识产权法律相关工作经验。

### 评价依据：

- a) 与本专利技术类似技术的公开程度；
- b) 获取侵权相关证据的难度。

## 6.5 法律风险

确定专利是否遇到法律诉讼、行政诉讼、无效宣告等问题。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知识产权法律相关工作经验。

### 评价依据：

通过检索获得的本专利及其权利人相关的诉讼信息、行政处罚信息等。

## 6.6 技术重要性

针对专利自身的技术问题和技术效果，判断专利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对该领域技术发展的促进作用。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信息通信产业与技术相关工作经验。



**评价依据:**

- a) 本专利技术在该技术领域的促进作用;
- b) 本专利技术对该领域技术的促进程度。

**6.7 运营权属瑕疵**

根据是否开展过有关本专利的承诺、许可、转让、质押或者存在其他专利权属纠纷, 确定本专利是否存在影响运营的权属瑕疵等情况。

**评价依据:**

- a) 权利人一般性承诺: 专利权利人是否在行政部门、产业联盟、标准化组织或者其他机构与活动中, 进行过影响专利行权的承诺与声明;
- b) 许可: 专利是否已经对外进行了许可, 以及对外许可的类型与数量;
- c) 转让: 专利是否已经被转让, 或者处于转让过程中;
- d) 质押: 专利是否已经或者正在被质押;
- e) 专利权属纠纷: 本专利是否存在过、或者正在经历、或者可能面临权属纠纷。

**6.8 运营价值**

确定专利是否为标准、产品或者业务的必要专利。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 该指标应由5年以上知识产权法律工作经验与具有3年以上信息通信产业、技术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共同评价。

**评价依据:**

- a) 标准、产品、业务的重要性;
- b) 将本专利权利要求的技术特征与待比较的标准、产品或者业务的技术特征进行对比, 依据全面覆盖、等同原则等方法, 确定标准、产品或者业务是否落入本专利的权利要求保护范围。
- c) 关联专利或专利组合的情况, 即该专利是否具有其他技术主题密切相关的专利进行支持或配合, 进而形成了专利组合, 以及该专利在专利组合中所处的地位。

**6.9 市场应用价值**

根据专利是否已转化或具有转化前景, 已转化专利相关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市场范围等情况, 判断专利的市场应用价值。

为保证该指标的公正性, 该指标评价人员应具有3年以上信息通信产业与技术相关工作经验。

**评价依据:**

- a) 专利是否已转化或具有转化前景;
- b) 已转化专利相关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市场范围。

**6.10 专利有效期**

专利剩余的保护期限。

**评价依据:**

本专利有效期届满前的剩余期限。

**6.11 专利同族状况**

判断是否在国外申请了专利或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 判断专利在其他国家、地区申请和布局的时间和数量的必要性和适当性。

**评价依据:**

T/ISC 0030—2023

- a) 本专利同族专利的数量；
- b) 本专利同族专利的分布地区。

附 录 A (资料性)  
高价值专利通用型评价模板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年 月 日	优先权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人:		
发明人:		
专利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发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实用新型
IPC 主分类号及版本:		
评价依据的申请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原始申请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后第一次公布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授权公告文件

**A 评价使用的数据库:**

**专利文献**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专利文献数据库 (INPADOC)       | <input type="checkbox"/> 德温特世界专利索引数据库 (DWPI)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专利文摘数据库 (CNABS/CPRSABS) | <input type="checkbox"/> 世界专利文摘库 (SIPOABS)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香港文摘数据库 (HKABS)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台湾文摘库 (TWABS)     |
| <input type="checkbox"/> 专利全文数据库 (CN/EP/US/WO/JP)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数据库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非专利文献**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知网系列数据库 (CNKI)             | <input type="checkbox"/> 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     |
| <input type="checkbox"/> 汤森路透 ISI Web of Knowledge 平台 |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图书馆非专利期刊     |
| <input type="checkbox"/> 美国工程索引库 (EI)                 |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            |
| <input type="checkbox"/> 英国科学文摘库 (INSPEC)             | <input type="checkbox"/> 知识产权网 (IP.COM)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B 评价使用的分类号:**

IPC: (IPC 第 6 版):

**C 评价使用的中文与外文关键词:**

中文:

外文:

D 相关专利文件					
类 型	公开号/公告号	公开/公告日期	分 类 号	相 关 部 分	涉及的权利要求编号
E 相关非专利文件					
类 型	书名、期刊或文摘名称 (包括卷号或期刊号)	文 章 标 题	相 关 部 分	涉及的权利要求编号	
1、文本撰写质量评价：对于授权专利文本的撰写质量进行评价。					
2、权利稳定性评价：关于专利的权利要求、特别是独立权利要求新颖性和/或创造性和/或实用性进行评价，对权利要求、说明书是否存在其他实质性缺陷进行评价。					
3、可维权性评价：根据专利权利要求的内容，判断若出现侵权产品，是否容易采集到相关证据维护专利权益。					
4、技术重要性评价：针对专利自身的技术问题和技术效果，判断专利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对该领域技术发展的促进作用。					

5、运营成果价值评价：根据是否开展过有关本专利的自行实施、许可、转让、出资、融资、保险等运营工作，并根据相关工作产生的收益，判断运营成效及价值。	
6、市场应用价值评价：根据专利是否已转化或具有转化前景，已转化专利相关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市场范围等情况，判断专利的市场应用价值。	
7、专利有效期：专利剩余的保护期限。	
8、同族状况：判断是否在国外申请了专利或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判断专利在其他国家、地区申请和布局的时间和数量的必要性和适当性。	
<p>评价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高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较高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较低</p>	
审核员	
评价单位	<p>(盖章)</p> <p>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p>

### 注 意 事 项

- 一、封面上的评价报告编号，有请填写，没有请空着。
- 二、在填写“评价使用的分类号”时，对于发明专利申请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应当采用 IPC 分类号（国际专利分类）；对于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应当采用国际外观设计分类号（即洛迦诺分类号）。
- 三、在填写“相关非专利文件”时，期刊或其它定期出版物的名称可以使用符合一般公认的国际惯例的缩写名称。
- 四、相关文件的类型可填写 X、Y、A、R、P 与 E 等符号，分别代表的含义为：
 

X：一篇文件影响发明/实用新型的新颖性或创造性,或单独导致外观设计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和/或第二款规定的现有设计文件；

Y: 与本报告中的另外的 Y 类文件组合而影响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的创造性, 或与本报告中其他现有设计文件结合导致外观设计与现有设计或现有设计特征的组合相比没有明显区别;

A: 背景技术/设计文件;

R: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申请日向专利局提交的、属于同样的发明创造的专利或专利申请文件;

P: 中间文件, 其公开日在申请的申请日与所要求的优先权日之间的文件;

E: 抵触申请, 发明或者实用新型或者外观设计在申请日以前向专利局提出过申请, 并记载在申请日以后 (含申请日) 公布/公告的损害本申请新颖性或外观设计专利相同或者实质相同的专利申请文件。

五、“评述和结论”部分的空白处不足时, 应当使用 A4 纸作为附页续写。

六、评价结果仅供参考, 不作为任何法律依据。

附 录 B  
(资料性)  
高价值专利运营型评价模板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年   月   日	优先权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人:		
发明人:		
专利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发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实用新型
IPC 主分类号及版本:		
评价依据的申请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原始申请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后第一次公布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授权公告文件



**A 评价使用的数据库:****专利文献**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专利文献数据库 (INPADOC)            | <input type="checkbox"/> 德温特世界专利索引数据库 (DWPI)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专利文摘数据库 (CNABS/CPRSABS)      | <input type="checkbox"/> 世界专利文摘库 (SIPOABS)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香港文摘数据库 (HKABS)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台湾文摘库 (TWABS)          |
|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学物质登记数据库 (REGISTRY)           | <input type="checkbox"/> 专利全文数据库 (CN/EP/US/WO/JP) |
| <input type="checkbox"/> 美国化学文摘 (CA/CAPLUS)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数据库              |
| <input type="checkbox"/> 基因序列数据库 (DGENE/USGENE/PCTGENE)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非专利文献**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知网系列数据库 (CNKI)             | <input type="checkbox"/> 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     |
| <input type="checkbox"/> 汤森路透 ISI Web of Knowledge 平台 |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图书馆非专利期刊     |
| <input type="checkbox"/> 荷兰医学文摘库 (EMBASE)             |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            |
| <input type="checkbox"/> 美国工程索引库 (EI)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药物数据库        |
| <input type="checkbox"/> 英国科学文摘库 (INSPEC)             | <input type="checkbox"/> 知识产权网 (IP.COM)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B 评价使用的分类号:**

IPC: (IPC 第6版):

**C 评价使用的中文与外文关键词:**

中文:

外文:

D 相关专利文件					
类 型	公开号/公告号	公开/公告日期	分 类 号	相 关 部 分	涉及的权利要求编号
E 相关非专利文件					
类 型	书名、期刊或文摘名称 (包括卷号或期刊号)	文 章 标 题	相 关 部 分	涉及的权利要求编号	
1、文本撰写质量评价：对于授权专利文本的撰写质量进行评价。					
2、权利稳定性评价：关于专利的权利要求、特别是独立权利要求新颖性和/或创造性和/或实用性进行评价，对权利要求、说明书是否存在其他实质性缺陷进行评价。					
3、可维权性评价：根据专利权利要求的内容，判断若出现侵权产品，是否容易采集到相关证据维护专利权益。					
4、法律风险评价：确定专利是否遇到法律诉讼、行政诉讼、无效宣告等问题。					

5、技术重要性评价：针对专利自身的技术问题和技术效果，判断专利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对该领域技术发展的促进作用。	
6、运营权属瑕疵评价：根据是否开展过有关本专利的承诺、许可、转让、质押或者存在其他专利权属纠纷，确定本专利是否存在影响运营的权属瑕疵等情况。	
7、运营价值评价：确定专利是否为标准、产品或者业务的必要专利。	
8、市场应用价值评价：根据专利是否已转化或具有转化前景，已转化专利相关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市场范围等情况，判断专利的市场应用价值。	
9、专利有效期：专利剩余的保护期限。	
10、同族状况：判断是否在国外申请了专利或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判断专利在其他国家、地区申请和布局的时间和数量的必要性和适当性。	
<p>评价结论：</p> <p>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高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较高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价值较低 </p>	
审核员	
评价单位	<p>(盖章)</p> <p>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p>

### 注 意 事 项

一、封面上的评价报告编号，有请填写，没有请空着。

二、在填写“评价使用的分类号”时，对于发明专利申请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应当采用 IPC 分类号（国际专利分类）；  
对于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应当采用国际外观设计分类号（即洛迦诺分类号）。

三、在填写“相关非专利文件”时，期刊或其它定期出版物的名称可以使用符合一般公认的国际惯例的缩写名称。

四、相关文件的类型可填写 X、Y、A、R、P 与 E 等符号，分别代表的含义为：

X：一篇文件影响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的新颖性或创造性，或单独导致外观设计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和/或第二款规定的现有设计文件；

Y：与本报告中的另外的 Y 类文件组合而影响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的创造性，或与本报告中其他现有设计文件结合导致外观设计与现有设计或现有设计特征的组合相比没有明显区别；

A：背景技术/设计文件；

R：任何单位或个人在申请日向专利局提交的、属于同样的发明创造的专利或专利申请文件；

P：中间文件，其公开日在申请的申请日与所要求的优先权日之间的文件；

E：抵触申请，发明或者实用新型或者外观设计在申请日以前向专利局提出过申请，并记载在申请日以后（含申请日）公布/公告的损害本申请新颖性或外观设计专利相同或者实质相同的专利申请文件。

五、“评述和结论”部分的空白处不足时，应当使用 A4 纸作为附页续写。

六、评价结果仅供参考，不作为任何法律依据。

---